

让证据说话 用法律撑腰

逯海涛

众的普遍接受和认同。如何有效预防、制止、惩戒家庭暴力,司法和社会救助等层面也在不断探索。

但是,要向家庭暴力说“不”,尤其是当受害人想要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时,通常只有自己的陈述,“证据”问题让维权“卡了壳”。此前,全国妇联出台过指导性文件《家庭暴力受害人证据收集指引》,但尚不足以作为执法时适用的法律条文。如果缺乏司法意义上的有效证据,家庭暴力行为难以认定,受害人的权利就得不到有效保护,对妇女、儿童等群体来说尤其如此。而各地公安机关在认定相关证据时,如果适用的标准不一,也会影响法律的严肃性、权威性和统一性。

所以,哪些材料算证据,在什么情境之下取得的算证据……作出明确规定就显得非常必要。

此次《意见》的一大亮点就是明确了公安机关认定家庭暴力事实可以适用的8种辅证类型,并且对于证据的认定和分类十分具体,在日常生活中较为容易取证。包括记录家庭暴力发生过程的视听资料,家庭暴力相关电话录音、短信、即时通讯信息、电子邮件等电子数据,甚至是当事人未成年子女所作的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证言等。有了这些佐证,加上被害人、受害人或者证人证言,便足以让公安机关认定是不是家暴行为,继而可以出具告诫书,有效提升反家庭暴力法的保护范围和效力。

《意见》中极具操作性的另一亮点,就是明确了公安机关出具告诫书情形、告诫书内容以及细化告诫实施流程等方面的规范。此前,各地告诫书的适用情形、出具时限、跟踪回访等要求并不一致,造成告诫制度的执行地区差异较大。而新的规定,有利于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将更加有效发挥告诫制度预防制止家庭暴力“警示器”“缓冲阀”作用,加强对家暴受害人的法律保护。尤其对于基层公安执法人员来说,更具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用法律撑腰,向家暴坚决说“不”。相信不断升级更新的相关制度将带来更多积极改变,更好地维护平等、和睦、文明的家庭关系,促进家庭和谐、社会稳定,以法之名筑起反家暴的“隔离墙”。

中国新闻专栏 之江观察

电话录音、短信、即时通讯信息……如果遭遇家暴,今后这些都可以成为“呈堂证供”。近日,公安部、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教育部、民政部、司法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妇联、国务院妇儿工委办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家庭暴力告诫制度贯彻实施的意见》(下称《意见》),明确家暴证据标准。

家庭暴力无论对个人、家庭还是社会,都会造成严重危害。随着反家庭暴力法的实施以及相关普法活动的开展,家庭暴力不是“家务事”的观念得到了社会大

以菜换餐,为老有所养加分

杨朝清

每个工作日,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天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总是格外热闹,时常有村民拎着菜篮子往这里赶。“以菜换餐”模式,让这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一下子火了。平时种菜的老年农户,拿自家种的蔬菜按市场价来换取养老餐,让老年人不仅“吃得饱”,还能“吃得好”。

伴随着社会流动的加速和家庭结构的变化,许多老年人并没有和子女居住在一起;人口结构的老龄化以及部分乡村的“空心化”,导致一些乡村老人出现“做饭难”“吃饭难”。一些老人平时省吃俭用,只有等子女回家探望或者有客人来访的时候才会改善一下伙食;有的老人为了节约开支,有的时候就用冷饭剩菜将就凑合;有的老人行动不便,做饭存在困难和障碍……“以菜换餐”成为提升乡村老人参与助餐服务的有效手段,受到乡村老人的青睐。

在一些地方,即便当地有老年助餐服务,村民的参与积极性也并不高,为何?一方面,对于养老金不高、缺乏足够财富积累的乡村老人来说,能节省一点是一点,这是最简单、最朴素的生存理性;另一方面,不少村民都有自留地,蔬菜能够满足日常生活所需,他们自然也就不愿意花钱吃饭。

“以菜换餐”说到底还是盘活了资源,让乡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更有活力。

悠悠万事,吃饭为先。“做饭难”“吃饭难”会导致老年人营养不均衡或营养匮乏,进而影响他们的身体健康甚至引发疾病。“以菜换餐”不仅让乡村老人吃得更有品质,也使其自家所种的富余蔬菜物尽其用,实现了资源的优化配置;对于乡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而言,“以菜换餐”也提供了更便利、更丰富的食材,可谓一举两得。此外,“以菜换餐”还搭建了一个社会互动平台,促进了乡村老人的社会联结和社会融入。

不断提升为老服务能力,破解农村养老难题,需要多管齐下。不论是“以菜换餐”,还是通过用餐补助公益活动让特殊老人花5元就能吃上营养餐,抑或是开展养老服务“一体化”运营,关心关切老年人的身心健康,让他们“暖胃又暖心”,都需要更多的制度护佑和人文关怀。

思路决定出路,观念一变天地宽。“以菜换餐”的最大价值,在于提醒和启发我们,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乐”,老年人并非只是被动接受的客体,他们也同样可以成为主动参与的主体。激发老年人的活力,促进老年人的社会参与,须结合实际、拓宽思路,进行更多的探索与创新。

画中说



当心套路

近年来,网上直播带货的火热,激起了不少人当网络主播的热情,也让一些培训机构盯上主播培训这块“蛋糕”。“网红速成”培训良莠不齐,有的实操性不强,有的层层开班套路深,对此,有意者要睁大眼睛,小心被“割韭菜”。

·资讯·

临海市桃渚镇: 人才融湾入城 产业向新而行

金晨 吴惊涛

近日,走进浙江临海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放眼望去,一排排现代高楼拔地而起,猪舍连排成片、整齐划一,自动饲喂系统量身定制营养大餐,机器设备正在轨道上自动运行,将数据实时传输到管理平台……在这里,养猪这一“脏活累活”成了“智慧活儿”。

这是临海市桃渚镇传统产业向“新”而行的典型代表。今年是临海市“四大行动”全面开展之年,桃渚镇着力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高水平创新型人才和企业家队伍、高素质劳动者队伍建设,推动各类人才在“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中各尽其才、各显其能,为打造工业新镇、旅游强镇、农渔大镇、幸福美镇提供人才支撑。

桃渚作为临海湾区经济的主战场之一,落地了临海牧原等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如何做好落地企业的后续服务成为关键所在。于是,桃渚镇将

项目主战场作为干部培育练兵场,安排干部在重点项目一线历练提升,由镇党委委员叶王震领衔的产业链服务团队探索建立政策先行、帮扶为主、提质增效、市镇联动的企业履约监管制度,狠抓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时解决“中梗阻”问题,以最快速度推动临海牧原一场、三场陆续从“纸上”落到“地上”。

如今,临海牧原在桃渚的布局从小峙村拓展至雄安村,13万头规模的场区和配套年产6万吨的饲料厂均已投产。厂区获评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省级美丽生态牧场、数字化示范场等荣誉。

高精尖人才领衔高大上项目,开启产业发展新篇章。桃渚镇也在思索着,如何以人才为引领,带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共同富裕。桃渚镇搭建了“引育留用”人才闭环机

制,汇集高水平创新型人才和企业家,并让他们留得住、发展得好。

浙江宏野南美白对虾育种基地负责人黄元明便是本土培育的乡才之一,他带领团队研发全式保温大棚,使南美白对虾常年养殖成为可能,发明自动投喂机使管理效率提高了3倍……于是,该镇联合市级部门在基地授牌成立“黄元明对虾养殖劳模工作室”,引领创新创造之风。

有了潜心钻研的优质环境,近年来,黄元明自主创立海水高位池常年流水式多茬养虾的“宏野模式”,实现年亩产3万斤的颠覆性突破,尾水净化生态化综合性种养,实现营养多级利用、产品多样产出、水体自然净化等集成效果。如今,黄元明也成了当地的“帮农创客”,常态化给周边养殖户讲课,介绍无公害养殖技术、养殖尾水处理等通

用知识和技术要点。此外,他还经常应邀上门现场传授指导,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累计帮助3000多人。

乡村振兴大文章下,桃渚镇还格外重视返乡创业、勇于创新的青年人才,创新“新锐农创客”培育发展机制,通过政策、资金和服务等各项支持,鼓励年轻人返乡创业。青年人才黄海剑回乡带头种植口感好、经济价值高的太秋甜柿,零售价每斤达30元,村民纷纷效仿。他又承包120亩土地试种葛根,谋划系列衍生产品,迈入养生产品加工和健康产业新赛道。

桃渚镇完善发展机制,打出一套组合拳,通过各级培训联动提能,升级农创贷、农创担、农创师等服务赋能,布局建设现代化农创园、农创客共富工坊平台蓄能,持续开展农创客集市等活动聚能,扶持“新锐农创客”茁壮成长。

舟山全链条整治 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

周杭琪 杨照航 许一俊

“这应该破了电动自行车的车速纪录了!”近日,舟山市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专班派出98个检查组对全城748个场所开展检查,其间查获一辆非法改装的电动自行车,据舟山交警介绍,该车最高时速可达150公里,达到电动自行车最高限速的6倍。工作专班对车主非法改装的违法行为,依法对其进行罚款,用于改装的装置全部予以收缴。

严守电动自行车安全底线。今年以来,舟山以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为抓手,打出统筹发力、管住源头、以旧换新等“组合拳”,全力提升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水平,主动回应老百姓对于“小电驴”安全出行的迫切需求,力求从根本上消除电动自行车火灾安全隐患。

非法改装是引发电动自行车事故的主要原因之一,也是舟山执法部门治理的重点。除了强化路面严查严管,舟山还积极探索“无人机+地面”空中哨兵作战单元,研发“飙车炸街”打击模型,全量收集改装车违法和嫌疑窝点线索,精准治理电动车非法改装源头隐患。相关执法部门表示,他们在检查中发现电动自行车改装违法行为以加装防雨棚和遮阳伞、加装蓄电池、解码提速等为主,一经查获,交警部门将立即扣留整改,恢复原样。

“你好,请问店里哪一款电动自行车安全性能比较好?”不久前,在舟山一家电动自行车商场,消费者小刘正准备选购产品。车子的安全性,他最为关注。聚力保障质量安全,舟山在全市统筹安排电动自行车、锂离子电池、充电器等相关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并指导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回收电动自行车车架、铅蓄电池等。发力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舟山明确给予车主新车购买价20%的补贴,最高不超过每辆500元,并全面规范社会化上牌登记服务点,疏通群众以旧换新的便民服务通道,实现群众“购买、上牌、回



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夜查(图片由舟山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供)

收、注销”全链条“跑一次”。为防止出现因“飞线充电”引发火灾的情况,结合电动自行车日常使用实际,舟山加大电动自行车充停场所建设力度。据统计,舟山市电动自行车总保有量57.6万辆,已完成1405处16215个充电插口,充停场所建设完成率75.7%,充电设施建设完成率82%,目前共计充电插口10.49万个。此外,各地继续加快健全场所投建运营技术标准,完善充停场所建设联审机制,争取实现建用同步,确保充停场所按计划完成建设。

“禁止电动自行车进入电梯!请文明乘梯!”在普陀东港街道浙能蓝园小区,当乘客将电动自行车推入电梯时,物联智控系统立刻响起警报声,屏幕上也显示出电动自行车进电梯可能造成安全隐患等相关内容。这是舟山推动电动车安全隐患治理的“关键一招”。通过新增“电动自行车阻梯”等功能,采用AI识别、智能感知等方式,对电动自行车入梯进行识别并语音阻止。

让安全不被“架空”,舟山市消防救援支队持续推进架空层电动自行车充停场所消防安全整治行动,以“119消防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加强电动自行车火灾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全面营造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群防群治氛围。目前,舟山已利用楼宇视频、户外LED大屏播放电动自行车火灾消防安全短片、警示教育片300余次,发送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宣传短信提示2万余条。

生命通道,岂容「霸道」

朱浙萍

12月7日,有网友发消息称,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一小区内,私家车司机不给救护车让路,耽误了七八分钟,老人送医后遗憾离世。河北大厂公安局12月9日通报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已对违法车主作出行政拘留处理。

目前,此事披露的信息有限,私家车何以不给救护车让路,是否导致老人延误治疗而离世,尚不能确定。从公开的视频和居民反映来看,私家车后方具有一定的腾挪空间,在救护车司机呼喊让行的情况下,依然坚持阻拦,甚至逼迫救护车连连后退,这种堵塞“生命通道”的“霸道”行为,已然践踏道德底线和法律红线,必须严厉谴责,依法严惩。

主动避让正在执行任务的特种车辆,是每个公民的义务和责任。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五十三条明确规定: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执行紧急任务时,可以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受行驶路线、行驶方向、行驶速度和信号灯的限制,其他车辆和行人应当让行。对“越线”后果,治安管理处罚法写得清清楚楚:一般情节处警告或2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

“生命通道”,不容“霸道”。上述司机拒不为救护车让路,表现出的对法律的无知、对生命的冷漠,让人不寒而栗。无论其行为是否导致老人最终离世,本身就已经构成违法,受到处罚也是咎由自取。有法律专家表示,若阻碍救护车延误最佳抢救时间导致患者死亡,那么涉事车主依法应当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若存在主观故意,还可能涉及刑事责任。

近年来,经过广泛普法宣传,不给“生命通道”添堵已成为不少车主的共识,但特种车辆被堵塞影响救援的情况时有发生。有司机在红绿灯路口,因担心被拍照扣分拒不让救护车;有小区居民乱停车占用“生命通道”,导致救护车进不来、走不了……这些现象提醒我们,在全社会涵养“为生命通道让行”的意识,不仅需要进一步加强道德引导,还需要强有力的约束倒逼自觉。

比如,更为严格的执法和严厉的处罚,让司机不敢不让。有不少人认为,相比不主动避让救护车可能造成的后果,记分、警告、罚款、拘留等行政处罚,有时候显得力度不够,呼吁法律以更大力度守护“生命通道”,像酒驾入刑一样,对那些漠视生命、公然违法的司机从严处理、严管重罚。当法律惩戒让人有了切肤之痛,才能在每个人心中警钟长鸣。

又如,加强普法教育,完善相关制度,让司机知道怎么让。一些时候车主不是不愿让,而是因道路情况复杂不敢让、不会让。交管部门要加大交通法规宣传力度,让更多人了解,为特种车辆主动让行,符合“紧急避险”情形,可免于处罚;进一步简化免责流程,普及“45度让路法”等实用指南,提高车辆让行效率。

了解了“不愿让”的后果,打消了“不敢让”的疑虑,解决了“不会让”的困惑,多了一份对生命的尊重、对法律的敬畏,“为生命通道让行”才能成为一道社会文明的风景线。

打造“后生家”人才社区,助推来绍青年人才扎根发展

孙金良 应春利

绍兴作为“名士之乡”,已将人才强市、创新强市上升为首位战略。近年来,绍兴市人才发展集团积极响应绍兴市委、市政府号召,以“最具温暖感的青年人才社区”为核心理念,将党建工作与人才工作深度融合,盘活闲置房产,全面改造升级涵盖生活、社交、创业等多元功能于一体的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打造青年人才创业最温暖的城市品牌,开启新时代人才事业发展新征程。

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位于越城区迪荡街道,由两幢闲置多年的办公楼改建,总建筑面积7049平方米。社区内提供153间租赁住房,每间租赁面积从20至53平方米不等,满足不同青年人才的居住需求。据悉,该项目于2023年5月建成投用,开业不到一个月就实现满租,半年实现了正收益。

“人才社区不单是提供住宿的人

才公寓,更是链接新时代青年多元需求的综合性社区。”绍兴市人才发展集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整体采用“小住房、大客厅”的设计模式,通过外观改造、功能布局、文化IP植入等方式,形成了以年轻人客户群体的主题店、休闲接待区等,同时成立“求实书屋”党建角,把学习书屋作为加强思政工作的重要阵地,打造新时代“名士之乡”人才高地。

在生活氛围营造上,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围绕“挡风遮雨,有爱陪伴”的社群文化,通过“五同会”“越友相识五步法”及主题活动、兴趣社团、网红IP场景等,快速构建青年社群,促进青年人才由“住户”向“家友”转变,形成高活跃度、强链接的自治生态。到目前,社区已举办各类活动72场,吸引1600余人,受到入住人才和来绍工作的非籍青年的一致好评。

除此之外,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通过智能化管理、社群化运营、共享化服务等方式,打破青年人才“孤岛效应”,搭建起了青年人才的情感纽带,擦亮青年人才创业最温暖城市名片。为降低青年人才的求职成本,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还贴心设立了“青春驿站”。该驿站专为前来绍兴寻求就业良机的青年人才免费开放最多7天的租房服务,极大地缓解了青年人才短期的住宿压力。截至目前,“青春驿站”已为1200名来绍求职的青年人才提供免费住宿。

据了解,这几年,为推进“职住平衡”,加强青年人才间的联系,绍兴市积极推进“非改租”试点项目,并由绍兴市人才发展集团将闲置办公楼改造为服务青年人才的综合社区,打造“后生家”人才生态品牌。值得关注的是,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

社区已被省市建设部门认定为保障性租赁住房“非改租”标杆项目,并成为越城区集成电路产业园区青年人心中的“网红”长租房。自2025年1月1日起,该集团还将接管市级两处共704套人才公寓,并复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模式,优化管理、改善品质、提升服务,增强青年人才的获得感、幸福感。



后生家·绍兴国际青年人才社区开展亚洲科技园联盟绍兴日活动(图片由绍兴市人才发展集团提供)